

三十五、書面答復

（一）第 3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

審議高雄市 110 年度總預算案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(110.1.7 高市府研聯字第 11030010700 號函復)	
質詢日期	109.12.18
議員姓名	方議員信淵
質詢事項	109 年 12 月 18 日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4 次大會 本府研考會預算審查議員建議事項
主辦機關 (協辦機關)	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
辦理情形	<p>本府免費法律諮詢服務現況及未來建議說明</p> <p>一、免費法律諮詢服務業務說明</p> <p>(一)本項服務係由本府法制局負責函請本市律師公會提供年度律師名單；本府研考會則負責提供四維行政中心法律諮詢服務場地（位於四維行政中心 1 樓聯合服務中心內）及 3 處區公所場地（鳳山、岡山及旗山）的律師交通費。</p> <p>(二)本府提供民眾免費法律諮詢服務，時間及地點如下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四維行政中心（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 2 號 1 樓；服務電話：聯合服務中心 3373686）；服務時間：每週一至五，上午 9：00－12：00；下午 2：00－5：00。 2.鳳山區公所（高雄市鳳山區經武路 30 號；服務電話：7422111-220）；服務時間：每週一至五，下午 2：00－5：00。 3.岡山區公所（高雄市岡山區岡山路 343 號 2 樓；服務電話：6214193-238）；服務時間：週一、週三、週五，下午 2：00－5：00。 4.旗山區公所（高雄市旗山區延平一路 499 號服務電話：6616100-216）；服務時間：週二、週五，下午 2：00－5：00。 <p>二、目前律師參與人次、服務民眾人次統計</p> <p>(一)本府法制局負責函請律師公會提供年度（4 處）律師名單，每年約有律師 740 人次出席，每一場法律諮詢人數為 9 人，每人諮詢時間為 20 分鐘，表定可提供法律諮詢約 6,660 人次服</p>

務；實際統計 4 處受理民眾法律諮詢每年約有 1 萬人次（107 年 9,583 人次、108 年 14,868 人次、109 年 1~11 月 8,310 人次），可見律師在時間許可下已提供更多額外服務。

(二)本府研考會以 1 年 172 萬元編列法律諮詢預算，主要作為律師交通費支用。

三、當初設置 4 地點的考量

本府目前於四維行政中心、鳳山區公所、岡山區公所及旗山區公所等 4 處提供民眾法律諮詢。當初會選擇於此 4 處設立提供法律服務諮詢，係考量縣市合併之後高雄市人口及幅員皆增加，需要提供更多的行政資源挹注各地，並在兼顧撙節預算之下，故除了在原市府四維行政中心設置之外，並以原高雄縣三山（鳳山、岡山、旗山）等區域，規劃設置法律諮詢服務，讓本市各地區市民均可就近前往。

四、未來建議方案

有關增加本府法律諮詢服務設點之建議，因應市府目前財政狀況尚難大幅增加相關預算，仍需循序漸進，建議短期可朝向研議新的科技技術（例如：視訊）運用在法律諮詢之可行性；另若在財政許可之下，逐漸擴增法律諮詢服務的設點，以嘉惠當地市民。

(一)利用視訊

參考部分社福機構，有利用在某定點建置設備（連線至承攬廠商端-手語專業服務人員），從事視訊手語之服務來溝通業務，未來將與法制局研議，是否可以借用類似方法，在新增的地點（例如：區公所），也設置相關視訊設備，來提供法律諮詢服務。

(二)新增服務地區

積極鼓勵地方區公所自行媒合地方資源，提供法律諮詢服務；另視市府財政狀況及地方需求，檢討增加新的服務地點，讓更多的地方民眾也能享有免費法律諮詢服務。

審議高雄市 110 年度總預算案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(110.1.22 高市社障福字第 11030898800 號函復)	
質詢日期	109.12.21
議員姓名	吳議員益政
質詢事項	要求本市公立泳池需設入水斜坡道。
主辦機關 (協辦機關)	社會局、運動發展局、教育局
辦理情形	<p>一、查本市運動發展局計有 10 處自管、4 處委外及 1 處代管游泳池，除國際游泳池已設置入水斜坡道，餘因池腹地不足，不宜增設無障礙入水坡道，惟皆已完成設置移動式無障礙入水設備，由泳池工作人員協助操作，便利行動不便民眾進出泳池。至本市所屬學校游泳池共計 22 校（不含新光國小游泳池 OT 委外），市府教育局將請學校依相關規定申請計畫經費，逐年完善游泳池無障礙環境。</p> <p>二、另市府運動發展局將來於新建運動中心如有規劃游泳池設施設備，將會以通用設計概念並評估增設無障礙入水坡道之可行性辦理。</p>